

# 臺南市、加賀市友好城市交流紀念 國小學生九谷燒繪皿徵選作品比賽辦法

## 壹、目的與源起

臺日交流近年相當盛行，並擴及各不同層面，特別是在兩地的傳統音樂及文化藝術的交流上多所著墨。

臺南市與加賀市於2014年7月7日簽屬締結友好城市協定，加賀市位於日本石川縣是個極為優美的城市，其中以溫泉、九谷燒、山中塗最為人所知。而現任的市長宮元陸一直都非常積極推動台日兩國間的交流活動，也曾多次率領加賀市議會多位議員及溫泉觀光業者來訪推廣，而在兩市簽屬締結後，加賀市也非常密切來訪臺南市進行物產展及觀光PR，在臺南市與加賀市的友好都市協定中，希望促進兩市不同領域的交流，其中包含教育、文化、體育、產業、觀光、青少年等項目，為更加緊密深入交流。

加賀市內每年在石川縣九谷燒美術館中都會舉辦小學生九谷燒繪皿原畫的徵選比賽，去年為第12屆，因此希望透過此協定，由小學生開始以畫為媒介，促進兩地的小學生交流，並從中去了解我們所締結的友好城市加賀市。

## 貳、活動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教育局、新聞處)、石川縣加賀市
- (二)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南市台日友好交流協會
- (三)承辦單位：本市新營區新進國小

## 參、徵選辦法

- (一)參加對象：臺南市國小學童，皆可報名參加
- (二)每人限送作品一件。
- (三)參賽者將報名表及徵選比賽作品版權聲明書沿虛線剪下(如附件一)，黏貼於作品背面參賽。

## 肆、作品規格

- (一)郵局空白明信片(14.8cm.x10.5cm，不含郵資)，直式橫式不拘
- (二)繪皿主題：蔬菜·水果
- (三)除了輪廓可以使用黑色之外，其他繪畫內容只能使用紅、綠、紫、深藍、黃，五種顏色，不得使用電腦繪圖軟體。

## 伍、收件方式、日期及地點

(一)由各校統一送件，不受理個人送件。

(二)應徵件數：班級數 30 班以下學校以 20 件為限，31~45 班以下學校以 30 件為限，46 班以上學校以 40 件為限。

(三)收件地址：臺南市新進國民小學，請註明「國小學生九谷燒繪圖徵選作品比賽」。

地址：73060 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 41 號

(四)收件日期：2017 年 04 月 10 日(一)至 05 月 19 日(五)止(以郵戳為憑)。

(五)請送件學校填妥作品清冊(如附件二)，經核章後，與作品統一郵寄至承辦學校。

(六)若因資料不完整，致參賽作品權益受損，由送件學校自行負責。

## 陸、附則

(一)作品不符規格者，不予評審。

(二)所有作品經評選後不論錄取與否，承辦單位不退件。

## 柒、入選作品及獎勵方式

(一)入選作品：110 件作品

1.特優 1 件：頒發一座得獎者作品燒製之九谷燒(直徑 40 公分)及主辦單位製發之獎狀。

2.優等 9 件：頒發一座得獎者作品燒製之九谷燒(直徑 31 公分)及主辦單位製發之獎狀。

3.佳作 100 件：頒發主辦單位製發之獎狀。

## (二)作品成果展現：

1.加賀市展示：預計在日本暑假期間，假日本石川縣加賀市場地進行展示。

2.臺南市展示：預計 10 月中旬假新營文化中心展示，並擇日於和風文化祭記者會中頒獎表揚。

## (三)指導教師獎勵

1.入選作品之指導教師頒發由主辦單位製發之獎狀。

## 捌、預期效益

在臺日交流密不可分的現代，透過本次活動相信能促進臺日雙方更了解彼此文化工藝及交流。

附件一

臺南市、加賀市友好城市交流紀念  
國小學生九谷燒繪皿徵選比賽

報名表及徵選比賽作品版權聲明書

臺南巿、加賀市友好城市交流紀念 國小學生九谷燒繪皿徵選比賽報名表	
學校	
班級/姓名	
作品名稱	
創作理念 (限 20 字內)	
指導老師	
<b>徵選比賽作品版權聲明書</b>	
本人同意將所著作品授權主辦單位出版專輯、登載及燒製，供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和學生無償使用於教學與研究目的。本人所提供的作品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相關著作權利，若有涉及違反法規等情事，概由本人自負法律責任。	
學 生：	(簽名)
監 護 人：	(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請沿虛線剪開並黏貼於作品背面，務必黏貼齊全。

## 附件二

# 臺南市、加賀市友好城市交流紀念 國小學生九谷燒繪皿徵選作品比賽清冊

學校名稱：

聯絡人：

連絡電話：

總件數：

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